

债券代码：255858.SH

债券简称：24 黔城 01

债券代码：182833.SH

债券简称：22 黔城 01

债券代码：152497.SH/2080153.IB

债券简称：20 黔西南/20 黔西南债

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信息披露负责人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1	张仁谏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纪委委员
2	马超	董事
3	罗宇	董事、总经理、信息披露负责人

（二）新任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1	白德昭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纪委委员
2	卢风云	董事
3	魏红生	副总经理
4	叶昌武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三）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关于罗宇等职务调整的通知》（州国资任〔2025〕8号），罗宇不再担任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职务，建议罗宇不再担任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

根据中国共产党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委员会文件《关于白德昭等同志任免的通知》（州干任字〔2025〕251号），决定白德昭同志任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委员、书记（试用期一年）。

根据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关于卢风云等通知任免职的通知》（州国资任〔2025〕6号），选派卢风云同志担任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指定卢风云同志为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召集人，免去马超同志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外部董事召集人。

根据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人民政府文件《州人民政府关于魏生红任职的通知》（黔西南府任〔2025〕34号），魏红生任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试用期一年）。

根据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决定，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罗宇同志因工作调整，不再担任该职务；任命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叶昌武同志为新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四）新聘任人员基本情况

1、白德昭，男，1984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贵州省黔西南州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侵权投诉中心综合科科长、贵州省黔西南州监察委员会留置所副主任、贵州省黔西南州留置管理中心副主任，现任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委员、书记。

2、卢风云，男，1982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历任黔西南州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黔西南州金州燃气有限责任公司、黔西南州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现任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3、魏红生，男，1977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职于贵州省安龙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局长、党组书记、贵州省安龙县普坪镇党委书记，现任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4、叶昌武，男，1972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贵州省黔西南州自然资源局义龙新区分局党组书记、局长、贵州省黔西南州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经理，现任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联系电话：0859-3117108

传真：0859-3117551

联系地址：贵州省兴义市丰都街道机场大道中段公积金中心大楼二楼

公司现任总经理、董事、监事的设置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新聘任总经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信息披露负责人不存在被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情形，不存在严重失信行为。

（五）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人员变动已履行相应程序，符合相关要求。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公司尚未完成上述相关事项的工商变更。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一）本次公司总经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预计将不会对公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二）上述人事变动对董事会、监事会决议有效性无影响。

（三）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四）目前公司经营状况稳健、财务状况良好，本次人员变动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信息披露负责人变更的公告》之签章页）

黔西南州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30 日